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数集团”）筹划向公司置入盈利资产的重大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于2017年12月2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后经核实，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于2018年1月10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工作量较大，完成相关工作所需时间较长，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停牌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已于2018年3月26日起继续停牌，并承诺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6个月。相关停牌公告如下：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17年12月26日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2017-058
2018年1月3日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8-001
2018年1月10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8-002
2018年1月17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04
2018年1月25日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8-005
2018年2月1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08
2018年2月8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11
2018年2月14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17
2018年2月26日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8-020

2018年3月5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21
2018年3月7日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8-023
2018年3月14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25
2018年3月21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26
2018年3月23日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2018-028
2018年3月30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30
2018年4月10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31
2018年4月17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8-032

一、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本次重组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方式收购华数集团持有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宁波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以及新昌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的股权，初步估算交易金额为 20-30 亿元，具体重组方案仍在商谈中，尚未最终确定。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有关各方以及中介机构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并已与华数集团签订《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商务谈判等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所需时间较长，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二、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意见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 6 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的核查意见》，上述专项意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结论：

华数传媒自 2017 年 12 月 26 日停牌以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9 号——上市公司停复

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编制信息披露文件，上市公司停牌期间披露的重组进展信息真实；考虑到本次重组的工作量和相关准备工作，上市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上市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相关重组事宜，停牌 6 个月内披露重组方案并复牌具有可行性。作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将督促上市公司继续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遵守相关规定及承诺，尽早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本次重组信息，并在相关信息披露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后复牌。

三、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